

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SQZB-2023-1330号）

项目所在地区：四川省, 宜宾市

一、招标条件

本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46万元，招标人为兴文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因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需对《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结合《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和《兴文县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方案，本次规划范围约4.61平方公里。规划主导产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晶硅光伏、绿电产业）、矿产资源精深加工（页岩气综合利用、绿色建材精深加工）、特色农林产品精深加工（林竹产品精深加工、绿色安全食品精深加工），配套发展现代物流等服务业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26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1月02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或者网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15日 11时00分



递交方式：成都市金牛区茶店子西街36号金璐天下1栋2单元1819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5日 11时00分

开标地点：成都市金牛区茶店子西街36号金璐天下1栋2单元1819室

七、其他

兴文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对

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SQZB-2023-1330号

二、招标项目：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三、预算金额：：146万元

四、招标项目简介：

兴文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采购四川兴文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一项，本项目为1个包。（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前具备下列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六、严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招标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

，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

招标文件自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01月02日每日上午0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成都市金牛区茶店子西街36号金璐天下1栋2单元1819室现场发售或网络发售。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0元/份。

获取方式：

（1）现场获取：获取招标文件时，经办人员应当现场提交以下资料：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介绍信或授权书的有效期）、授权代表身份证（留加盖公司公章的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该附件不作为采购文件内容仅作为报名资料，此表可提前准备也可现场填写）；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留本人签字的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该附件不作为采购文件内容仅作为报名资料，此表可提前准备也可现场填写）。

（2）网络获取：经办人员应当将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siqugongsi@163.com，待邮件通知审核资料结果无误后可进行转账。原件于开标当天带上递交。

注：

①投标人报名时须如实填写项目及供应商信息，如信息有变更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采购人进行变更登记，如因投标人提供的信息错误导致对其参加的采购活动有影响，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报名资料的递交时间以邮件到达时间为准，报名完成以转账到账时间为准；文件售卖截止时间邮件未到达的投标人或文件售卖截止时间未转账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提交资料包括：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书（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介绍信或授权书的有效期）、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报名登记表（见附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报名登记表（见附件）。

注：报名资料中所有时间均为当天的时间或者介绍信注明有效期，网络报名邮件主题及附件请修改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八、投标截止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3年01月15日11:



00: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九、开标地点：成都市金牛区茶店子西街36号金璐天下1栋2单元1819室。

十、本投标邀请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兴文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宜宾市兴文县古宋镇金山大道1号4-1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28-8113255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兴文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兴文县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宜宾市兴文县古宋镇金山大道1号4-1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28-8113255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